2020年度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指导全民健身运动项目的开展、普及和提高；

（二）负责培训、推广和开发体育健身项目；

（三）负责协调组织社会体育赛事及交流活动；

（四）配合做好重大社会体育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五）组织各类体育培训班、学术讲座、专业技术报告会，开展科研活动，发挥咨询作用；

（六）做好青少年体育培训、指导、教研等工作；

（七）协助做好体育项目裁判员、教练员及运动员的培训、使用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业余体校、办公室、财务室、群体股、体育馆。

（二）决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单位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只包括机关本级决算，无二级财务独立机构。

第二部分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492.7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54.63万元，与2019年收入（522.72万元）相比，减少30.02万元，下降5.7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020年度支出总计512.9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34.34万元，与2019年支出（689.05）相比，减少176.06万元，下降25.55%，主要原因是体育事业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92.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8.15万元，占74.7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00万元，占11.16%；其他收入69.55万元，占14.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12.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9.65万元，占74.01%；项目支出133.33万元，占25.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23.15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5.44万元，总计468.58万元，与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434.00万元）相比，减少10.85万元，下降2.5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434.65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3.93万元，总计468.58万元，与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523.25万元）相比，减少88.60万元，下降16.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和事业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9.6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01%。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60万元，减少8.5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9.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53.84万元，占93.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07万元，占2.65%；卫生健康（类）支出8.18万元，占2.15%；住房保障（类）支出7.55万元，约占2.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5.58万元，支出决算为37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11%。其中：

1.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01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40.58万元，决算数为20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65.26万元；

2.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04运动项目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10.0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减少10.00万元；

3.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05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数为10.0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减少10.00万元；

4.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07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数为10.00万元，决算数为6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54.00万元；

5.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08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数为20.0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减少20.00万元；

6.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03体育（款）99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0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减少5.00万元；

7.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类）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款）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84.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84.00万元；

8.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10.07万元，增加10.0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10.07万元；

9.210卫生健康（类）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2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8.1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8.18万元；

10.221住房保障支出（类）02住房改革支出（款）01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0，决算数为7.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7.5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6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0.2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3.2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39.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6.7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60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预算的0.87%，与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13万元）相比，减少0.09万元，下降69.23%，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与决算；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与决算；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6万元，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完成预算的6.6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务车辆已上交，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4万元，占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4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4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2020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次、接待人次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本年收入55.0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1.16%，与2019年（108.00万元）相比，减少53.00万元，下降49.07%。本年支出55.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72%，比上年减少49.07%。其中：项目支出55.00万元,比上年减少49.0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139.38万元，比年初预算（5.61万元）增加133.77万元，增长2384.49%。主要原因：一是自收自支人员的公用经费没有纳入财政拨款预算；二是增加了维修维护、劳务及其他商品服务等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会议费开支和培训费开支。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末无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设备。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涉及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92.7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绩效自评结果显示，上述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本年收入：是指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的支出。

（七）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三）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年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概述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指导全民健身运动项目的开展、普及和提高；负责培训、推广和开发体育健身项目；负责协调组织社会体育赛事及交流活动；配合做好重大社会体育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各类体育培训班、学术讲座、专业技术报告会，开展科研活动，发挥咨询作用；做好青少年体育培训、指导、教研等工作；协助做好体育项目裁判员、教练员及运动员的培训、使用工作。

（二）部门机构及人员情况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为副科级事业单位，2020年全额拨款在职人员8人，自收自支在职人员15人。退休人员10人，其中：财政拨款退休4人，自收自支退休6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总收入492.7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423.15万元，其他收入69.55万元。支出512.99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379.65万元，项目支出133.33万元。

2020年收入决算492.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3.15万元、其他收入69.55万元。

2020年支出决算为512.99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205.84万元，体育场馆支出64.00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2.3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5万元，其它支出55.0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 0.0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04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情况

1.明确了2020年重点工作。2020年，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和《赫山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围绕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目标，科学制定年度工作任务:一是构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发挥体育社会组织正能量。二是着力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体育设施服务能力和水平。三是健全全民健身组织网络，提升健身服务能力和水平。四是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助推群众体育事业蓬勃发展。五是举办赫山区第十九届大众运动会。六是组队参加省市级全民健身竞赛活动。七是做好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

2.预决算情况已在网上公开。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我中心2020年的预决算情况在政府网站上按要求进行了公示。

3.内部管理制度日臻完善。为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我中心先后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多项规章制度，尤其是对固定资产管理、购入、保管、归档、销审等都作出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员，确保单位国有资产不流失，补齐了国有资产管理上和短板。

4.“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八项规定、省委九条规定和市委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费用审批程序，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监督，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明显下降，部门绩效运行良好。为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我们通过采取组队参加省市级全民健身竞赛活动、组织举办区大众运动会、协助各单位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加大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力度、配置运动健身器材等措施，极大地调动了全区群众参与运动健身的积极性，健身氛围日益浓厚。从经济效益上来看，随着全民健身活动的广泛开展，健身人群日益增加，运动服装、体育用品的购买力明显提升，各类健身培训机构明显增加，推动了全区体育产业发展。从社会效益上看，提高了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提升了广大群众的健身意识，促进了社会和谐。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班子成员及中层骨干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2020年整体支出进行了全面的梳理检查和自我评价。对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查找原因，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四、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主要绩效

1.加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2020年，我中心积极推进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加快城市社区15分钟健身圈的建设，满足群众健身需求。全年争取项目资金380万元，完成了12片社会足球场建设。

2.组队参加省、市级全民健身竞赛活动

今年，我中心组队参加了市第二十届大众运动会的广场舞、羽毛球、乒乓球、社区男子篮球等六个项目的比赛，广场舞分获二、三等奖，羽毛球获团体二等奖，社区篮球分获第二、五名。协助区总工会和区团委组队参加了市总工会主办的第一届职工羽毛球比赛（获团体冠军）和市团委组织的气排球比赛。组织健身爱好者参加了“全民健身挑战日”和“健康跑”大型市级健身活动。组队参加了“2020年湖南省技能大赛（第七届）湖南省体育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社会体育指导员（跆拳道项目）”的比赛，获一个个人三等奖和团体三等奖。

3.组织举办本级全民健身系列活动

6月11日，随着钓鱼比赛的举行拉开了《赫山区2020年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暨第十九届大众运动会》序幕。本届大众运动会设比赛项目10个，从6月11日开始，到11月22日结束，历时6个月完成了全部比赛项目。全区60个单位参加，参与总人数约5000人次。

4.大力发展社会体育指导员

7月8日，在赫山体育馆举行为期两天的工间操、排舞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来自全区各区直机关及乡镇、街道共35个单位108名学员参加了本次培训并全部通过了考核。

5.青少年竞技体育水平稳步提升

业余体校持续深化与教育、体育培训机构合作，大力培育体育后备人才。今年，我们组队参加了“2020年湖南省青少年体育锦标赛”的女子篮球、男子足球、田径和拳击四个项目的比赛。女子篮球获第二名，男子足球获第五名，田径比赛获男银牌2枚，拳击比赛获金牌2枚、银牌1枚。参加2020年湖南省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初中总决赛获男子甲组一等奖。参加市中小学生运动会足球比赛，高中男子组分获第一、第二名。为促进我区青少年竞技体育发展，2020年我们承办了湖南省青少年柔道赛和益阳市“世龙杯”跆拳道精英挑战赛。

总体上，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能够严格按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

（二）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本着实事求事的原则，我们对2020年健身服务中心整体支出进行了客观的评价，自评分为：95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因部分工作是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和年中工作需要开展，工作经费难到位，很难纳入预算，但工作要开展，经费要使用，导致预算执行可能存在偏差。

六、有关建议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避免无预算、超预算。进一步完善、明确和细化各项费用支出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招待费和各项费用支出。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清查盘点，建卡立档。

七、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益阳市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

2021年7月15日

2020年度赫山区全民健身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 入（20分） | 目标  设定（5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3分） | 3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  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  安排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与部门预算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  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预算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  执行（20分） | 预算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  调整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  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本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  结余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结转结余  变动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过  程（30分） | 预算  管理（5分）  ）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 资产  管理（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产 出（30分） | 职责  履行（30分） | 实际  完成率（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 完成  及时率（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 质量  达标率（8分）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10分） | 10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效 果（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社会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5 |  |  |